新冠病毒命名再起争议 12位华人学者发文支持现名

k caixin.com/2020-03-06/101524891.html



【财新网】(记者 徐路易)新冠病毒命名事宜再起波澜。当地时间3月5日,国际期刊《柳叶刀》在线发表了美国乔治梅森大学系统生物学教授吴云涛、香港大学李嘉诚医学院教授金冬雁、浙江大学动物科学学院教授黄耀伟等12位来自中国和美国的华人学者撰写的通讯文章,文章称采用"SARS-CoV-2"命名新冠病毒,符合国际病毒分类委员会(ICTV)的命名原则,"是恰当的(appropriate)"。

文章认为,SARS-CoV-2这个命名并不是基于临床症状与SARS类似,而是突出它与SARS病毒在演化关系上的考虑。

2月11日,ICTV网站发表更新声明,根据系统发育、分类学和已有的经验,ICTV冠状病毒研究专家组(CSG)确认新冠病毒为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SARS-CoVs)的姊妹,属于类SARS病毒种,并将其命名为SARS-CoV-2(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2)。CSG于同日在预印本网站bioRxiv上发布相关文章,该论文于3月2日正式发表在期刊《自然-微生物学》上。(参见财新网报道:新冠病毒与新冠肺炎获正式命名WHO称可去污名化)

CSG明确,新冠病毒(SARS-CoV-2)属于核糖病毒域,巢病毒目,冠状病毒科,正冠状病毒亚科,β属,Sarbecovirus亚属,类SARS冠状病毒种。它和SARS冠状病毒的关系是并列的、是姊妹病毒,二者没有进化关系。类SARS冠状病毒种包括SARS冠状病毒、SARS冠状病毒PC4-227和SARSr冠状病毒btKY72等多个株系。

这一名称因与SARS冠状病毒名称相似,而产生了一些争议。2月19日,复旦大学病原微生物研究所所长姜世勃、中国疾控中心主任高福、中科院武汉病毒研究所研究员石正丽等中国学者在《柳叶刀》上发文称,ICTV为新冠病毒所取的"SARS-CoV-2"有误导性,暗示它会导致SARS或类似疾病,尤其会对一些病毒学知识不足的科学家及公众产生误导,这种新病毒是一种

自然演化的病毒,与所有其他SARS样或SARS相关冠状病毒不同。且新名称也与疾病名称 COVID-19不相符。他们呼吁,这一引起国际广泛关注的流行病毒应该拥有自己的独特名称,并建议定名为"2019年人冠状病毒"(HCoV-19)。

该文通讯作者、中山大学医学院院长郭德银向财新记者表示,目前还处于病毒命名的建议阶段,大家都有建议的权利。"新冠肺炎在中国发生,新冠病毒由中国学者发现和鉴定,按照命名规范,中国学者本身有对病毒命名的建议权和义务,不是干涉ICTV的工作。"在国际病毒分类委员会(ICTV)将新冠病毒命名为SARS-CoV-2后不久,高福也曾在接受中国科学报采访时说:"没有证实这是(最终)结论命名,我也认为不妥。"(见财新网报道"独家 | 郭德银详解为何新冠病毒应换名称现名有误导性")

前述3月5日发表的文章则认为,CSG采用SARS-CoV-2的命名是恰当的。理由是,SARS-CoV-2这个命名并不是基于临床症状与SARS类似,而是突出它与SARS病毒在演化关系上的考虑。国际病毒分类委员会的命名原则,主要基于病毒之间的种系关系和分类学。新冠病毒基因组测序结果出来后,专家们根据国际病毒分类规则,认定它不是一个新的病毒种类,而是和SARS冠状病毒遗传关系很近。

关于容易与SARS-CoV(SARS冠状病毒)混淆从而带有误导性的顾虑,文章中提到,使用 SARS命名SARS-CoV-2并不是源于SARS疾病的名称,而是类SARS病毒分类实践的自然延伸。换 句话说,这个病毒种中的病毒可以被命名为SARS,不管它们是否引起类似SARS冠状病毒引起的疾病。

另一方面,病毒病原体的名称与其相关疾病之间的关系是复杂的。ICTV负责命名病毒种类,世卫组织负责命名由新出现的病毒引起的疾病。出于种种原因,病毒病原体的名称和其引起的疾病的名称常会不同,比如人类免疫缺陷病毒(艾滋病病毒,HIV),和它引起的疾病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艾滋病,AIDS)就显著不同。

文章作者认为,使用SARS-CoV-2这个名字不会像担心的那样,在受影响国家中引起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方面的问题。目前人们对SARS-CoV-2的跨物种传播还没有很好的认识,也尚未建立有效的方法阻止跨物种传播,因此类SARS冠状病毒,如SARS-CoV-2(甚至未来还可能出现的SARS-CoV-3)可能会再度出现,并重新融合。比如MERS冠状病毒在骆驼和人之间出现了多次传播、演化,因此MERS疫情自2012年之后仍在反复发生。文中强调,在病毒名称中保留种名中的SARS,有助于公众保持警惕,并在遇到新病毒出现时能够迅速做出反应。

此外,SARS-CoV-2的名字从发布后已有多篇科学论文中使用,再改名亦会造成科学界的使用混乱。基于对这一新发致病病毒的种种不确定性,该文章的作者们建议继续使用SARS-CoV-2。

考虑到新冠病毒将来有可能衰减至低致病性,赞成以SARS-CoV-2命名的科学家们建议,如果新冠病毒的毒性显著降低演化到一种新的低致病性或非致病性病毒,那么这类减毒的病毒株可以再被命名为如低致病性人类冠状病毒(LPH-CoV)。 □

此文限时免费阅读。感谢热心读者订阅<u>财新通</u>,支持新闻人一线探求真相!成为<u>财新通会</u> 员,畅读<u>财新网</u>!

更多报道详见:【专题】新冠肺炎防疫全纪录(实时更新中)